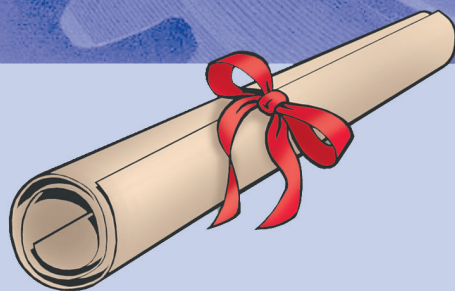


# 工廠及工業經營 (安全主任及安全督導員)規例 專業進修計劃指引

堂授課程  
遙距課程  
專業會議/研討會  
專業道德和誠信  
操作安全及健康策略  
其他學習範疇





本指引由勞工處職業安全及健康部編印

---

二零零三年二月 初版

二零一一年十月 第二版

二零一二年二月 第三版

二零二二年一月 第四版 (本修訂版加入「安全主任的專業道德和誠信」作為必修的專業進修計劃、接受「其他學習範疇」內的培訓項目，作為專業進修計劃的其中一個選項，以及調整每個專業進修計劃類別可接受時數的上限，以配合上述修訂。)

本指引可以在勞工處職業安全及健康部各辦事處免費索取，亦可於勞工處網站[https://www.labour.gov.hk/tc/public/content2\\_8.htm](https://www.labour.gov.hk/tc/public/content2_8.htm)下載。有關各辦事處的地址及電話，可參考勞工處網站<https://www.labour.gov.hk/tc/tele/osh.htm>或致電2559 2297查詢。

歡迎複印本指引，但作廣告、批核或商業用途者除外。如節錄資料，請註明錄自勞工處刊物《工廠及工業經營(安全主任及安全督導員)規例專業進修計劃指引》。



**工廠及工業經營**  
**(安全主任及安全督導員)規例**  
**專業進修計劃指引**



**勞工處**

2022年1月

# 註冊安全主任 專業進修計劃

## 引言

1. 《工廠及工業經營(安全主任及安全督導員)規例》訂明安全主任的註冊有效期為四年，但可續期或重新確認生效。勞工處處長(「處長」)只有在信納申請人在緊接申請前的四年內已完成總共不少於100小時關於職業安全及健康(「職安健」)的專業進修計劃的情況下，才會批准將其註冊續期或重新確認生效的申請。
2. 專業進修計劃指一項處長認為：
  - 與註冊安全主任的需要及專業水準有關；
  - 能提高專業才能；以及
  - 符合處長不時發出的指引的課程、講座、研討會或其他研習計劃，包括遙距課程。
3. 本指引旨在為參加專業進修計劃的註冊安全主任提供指引，以便他們將其作為安全主任的註冊續期或重新確認生效。

4. 註冊安全主任在確保於工業經營中受僱的人的安全及健康方面，擔當重要角色。他們通過視察工作場所、調查事故/意外及協助發展安全管理制度等工作，向工業經營的東主建議應採取的適當措施，從而確保僱員的職安健。隨着科技發展日新月異，註冊安全主任的技能和專業知識應與時並進，以應付各相關行業所面對的風險。為此，勞工處出版《工廠及工業經營(安全主任及安全督導員)規例專業進修計劃指引》第四版(「本指引」)，以配合行業的發展及需要，並切合相關持份者對註冊安全主任專業水準的期望。第四版的主要修訂包括：
  - (i) 加入「安全主任的專業道德和誠信」作為必修的專業進修計劃；
  - (ii) 接受「其他學習範疇」內的培訓項目，即工程學、資訊科技/軟件應用及軟技能培訓，作為專業進修計劃的其中一個選項；以及
  - (iii) 調整每個專業進修計劃類別可接受時數的上限，以配合上述修訂。
5. 本指引(即第四版)在2023年01月01日起全面生效。

## 專業進修的原則

6. 任何專業人員都要不斷提升本身的知識及技術水平，以配合其行業的轉變及發展。安全主任作為職安健領域的註冊專業人員，亦不例外。
7. 成為註冊安全主任只是終身持續進修、培訓及發展過程的第一步。註冊安全主任有責任持續(i)秉持良好的品德和誠信標準以提供服務；以及(ii)提高其專業才能，確保其服務能配合最新的安全科技、作業方式及法例，使服務對象或僱主受惠。

8. 要符合專業進修的規定，可以有很多方法，包括出席會議、研討會、工作坊，以及完成切合安全主任需要的短期或長期課程。在制定本指引時，我們採用了以下各項大原則：

- (a) 某項專業進修計劃能否成功推行，很大程度上視乎安全專業人員本身的誠信。根據本指引自行判斷有關課程能否發展其個人及專業才能，是專業人員的最終責任。沒有任何專業人員可以把這項個人責任完全推卸給一套規則或指引，註冊安全主任作為專業團體的一分子，理應能做到自我規管；
- (b) 所有符合本指引的專業進修計劃，均會獲處長認為與註冊安全主任的需要及專業水準有關，並可提高專業才能，因此這些計劃可計入專業進修時數內，用以將註冊續期或重新確認生效。註冊安全主任或專業進修計劃的主辦者無須將專業進修計劃呈交本處審批，然而，處長如認為有需要，可在註冊安全主任申請將其註冊續期或重新確認生效時，要求申請人提供資料及證據，以證明曾出席、參與及/或完成該等專業進修計劃；
- (c) 可接受的專業進修計劃類別必須夠廣泛，讓註冊安全主任彈性選擇最切合其發展需要的計劃；以及
- (d) 註冊安全主任可自行決定在申請將其註冊續期或重新確認生效之前四年期間的專業進修計劃的組合及分布時間。



## 專業進修計劃的特點

9. 為符合將安全主任的註冊續期和重新確認生效的要求，專業進修計劃應具備下列特點：
- (a) 專業進修計劃必須與職安健有關，並且符合安全主任的需要及專業水準；
  - (b) 這些計劃須能提高安全主任的專業才能；
  - (c) 這些計劃應有一套清晰的目標；
  - (d) 這些計劃應具備正統的結構，以發展或傳授專業知識(例如講座、課程、研討會、工作坊、簡報會或參觀)；
  - (e) 這些計劃應由政府、與政府有關的機構、專業團體、教育機構、顧問公司、僱員組織或僱主正式舉辦；以及
  - (f) 這些計劃應需要安全主任的參與(例如以學生、會議代表或講者的身分參與)。

## 安全主任的專業道德和誠信

10. 為了維持註冊安全主任的專業水準，他們須在每個專業進修周期內完成最少一小時關於安全主任的專業道德和誠信的專業進修計劃，作為申請將其註冊續期或重新確認生效的必要條件。這項必修的專業進修計劃可以是由政府、與政府有關的機構或專業團體所舉辦的專業會議/研討會。有關會議/研討會的內容應包括(但不限於)下述各項—
- (a) 誠實、公平、公正無私；
  - (b) 守法；

- (c) 保障資料的保密性；以及
- (d) 避免利益衝突、偏見和歧視。

## 可接受的專業進修計劃類別

11. 具備本指引第9段所述特點的專業進修計劃一般可分為以下類別：

### A. 短期或長期課程

這類別包括修課課程和遙距課程。

由政府、與政府有關的機構、專業團體、教育機構、顧問公司舉辦的課程，或由僱主舉辦並由轄下培訓人員或外間課程主辦機構負責授課的內部課程，或上述兩種課程的混合課程，只要是以面授講課及討論的形式進行，均可獲接納為這類別下的修課課程。

可接受的遙距課程包括由政府、與政府有關的機構、專業團體、教育機構或其他課程主辦機構舉辦的有系統自修課程。這些課程可透過函授、錄音帶、錄像帶、電視廣播、互動視像、電腦輔助學習計劃及電子學習的方式進行。

### B. 專業會議/研討會

這類別涵蓋各類專業活動或聚會，例如會議、研討會、座談會、論壇、工作坊、簡報會及參觀。這些活動提供合適的場地和環境，以進行與安全行業有關的專業及/或技術資訊交流。

### C. 發表專業文章及創新

凡透過刊物、期刊或書籍發表關於職安健的著作，以及發展創新安全科技，均可在這個類別下取得專業進修時數。

### D. 專業服務

為了在這類別下取得專業進修時數，安全主任須參與由負責職安健的法定團體或專業團體設立的諮詢委員會、技術或研究委員會或特別工作小組的工作。

### E. 制定安全及健康策略/訓練計劃

這類別包括為一個機構制定職安健策略或訓練計劃的活動。負責制定上述策略或訓練計劃的安全主任合資格取得專業進修時數。

## 其他學習範疇



12. 為提高註冊安全主任的專業才能，在下列其他學習範疇內透過短期或長期課程、專業會議/研討會方式進行的訓練計劃，如符合本指引第9段載述的特點及以下的條件，均可獲接納為專業進修計劃：

(i) 工程學(由香港工程師學會設立的任何界別)

工程學培訓可提高註冊安全主任在控制風險和緩減危害方面的技術才能。就此，屬於由香港工程師學會設立的工程界別的工程學培訓，均可獲接納為安全主任註冊續期及重新確認生效所需的專業進修計劃。

## (ii) 資訊科技/軟件應用

隨着科技發展，資訊科技在各行業的使用漸趨普及。有見及此，凡與註冊安全主任職責相關的資訊科技/軟件應用，均可獲接納為安全主任註冊續期及重新確認生效所需的專業進修計劃。

## (iii) 軟技能

提升必要的軟技能以成為更全面和靈活的職安健專業人員，是全球的發展趨勢。軟技能培訓與技術培訓相輔相成，並能有效地提升安全主任的才能。適用於職安健的軟技能包括(但不限於)溝通技巧、團隊合作、決策能力、解難能力、衝突/危機管理、領導技巧、管理技巧、培訓和監督技巧、談判技巧、撰寫報告技巧等。有關的訓練計劃均可獲接納為安全主任註冊續期及重新確認生效所需的專業進修計劃。

# 專業進修時數的計算方法

13. 在每個專業進修周期內，關於安全主任的專業道德和誠信的最低可接受專業進修時數及每個專業進修類別的最高可接受專業進修時數，以及其他學習範疇的最高可接受專業進修時數，分別詳列於附件一及二。
14. 註冊安全主任若選擇修讀短期或長期課程作為專業進修計劃，必須按照第8段所述完成該課程。完成課程必然是指符合該課程的所有要求而達至獲頒授證書。註冊安全主任如欲以完成一個長期課程的個別單元/階段取得專業進修時數，應在報讀該課程之前確定：(i)課程要求已清楚指出該課程的結構容許以個別單元或階段完成；以及(ii)當成功完成課程的個別單元或階段/符合個別單元或階段的所有要求後，會獲頒授證書或獲發完成個別單元或階段的證明。

15. 在「短期或長期課程」類別下，就修課課程計算的專業進修時數，應為上課的實際時數。
16. 至於遙距課程方面，專業進修時數應參照課程主辦機構公布的規定修讀時數而釐定。
17. 在「專業會議/研討會」類別可計算的專業進修時數，應為出席該等活動的實際時數。
18. 在「專業服務」類別可計算的專業進修時數，應為出席本指引第11D段提及的有關團體、委員會或小組會議的實際時數。
19. 在「發表專業文章及創新」類別發表的專業文章，每500字可計算為一小時的專業進修時數，而每個創新項目可計算的專業進修時數最多為50小時。
20. 在「制定安全及健康策略/訓練計劃」類別的每項策略或訓練計劃可計算的專業進修時數不得超過十小時。
21. 每項專業進修活動只可計算一次，並且只可屬於一個類別。本指引所載列的專業進修活動涉及的時數不得重複計算。舉例來說，申請人如多次修讀同一個安全訓練課程，只可計算專業進修時數一次。同樣地，申請人如把撰寫論文以獲取學術資格的專業教育時數計入「短期或長期課程」類別，便不得在「發表專業文章及創新」類別下計算該項活動的時數。
22. 用以計算專業進修時數的所有活動，必須在申請續期或重新確認生效的有關周期內進行。超逾規定的專業進修時數不得撥入隨後的周期。

## 專業進修計劃的記錄及報告

23. 安全主任如欲將其註冊續期或重新確認生效，應保存一份在之前四年內參與專業進修計劃的個人記錄，並設立個人檔案系統，保存曾經出席、參與及/或完成該等專業進修計劃的有關證明文件。
  
24. 申請人有責任提供處長要求的所有資料及證據，以證明曾參與專業進修計劃。

## 須遞交的文件



25. 在提出將註冊續期或重新確認生效的申請時，申請人須遞交以下文件：
- (a) 已填妥及簽署的申請表格(即SOSS-F6);以及
  - (b) 就涉及大量專業進修時數(例如20小時或以上)的單一項目而言，相關的證書及課程資料或會議、研討會、工作坊、講座或參觀的出席證書及節目程序的副本。
- 勞工處會抽樣檢查申請人所遞交的文件，並可能會要求申請人遞交進一步資料及/或文件，以處理相關的申請。
26. 請勿提交文件的正本。本處不會承擔文件遺失的責任，並會銷毀所提交的所有文件而不會退還給申請人。註冊續期的申請必須在註冊有效期屆滿前九個月內提出。
27. 申請人應將填妥的申請表格送交勞工處註冊及職員培訓科。如由專人送遞申請，本處會以收到申請當日作為申請日期；如以郵遞方式提交申請表格，則會以信封上的郵戳日期作為申請日期。
28. 本處會以書面形式確認收到申請。申請人如在十個工作天後仍未收到確認書，應向註冊及職員培訓科查詢。如有需要，註冊及職員培訓科會直接與申請人聯絡。處理每宗安全主任註冊續期/重新確認生效申請的實際時間，須視乎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是否完整齊全而定。

## 查詢



29. 如對本指引有任何查詢，請聯絡：

勞工處註冊及職員培訓科

新界荃灣西樓角路1-17號

新領域廣場8樓815-816室

電話：2151 3502

傳真：2151 4796

電郵：dso\_rst\_3@labour.gov.hk

你也可在勞工處網頁 [www.labour.gov.hk](http://www.labour.gov.hk) 閱覽本處各項服務及主要勞工法例的資料，如查詢職業安全健康局提供的服務詳情，請致電2739 9000。

## 投訴



30. 如有任何關於工作地點的不安全作業模式或環境狀況的投訴，請致電勞工處職安健投訴熱線2542 2172，或在勞工處網頁填寫並遞交網上職安健投訴表格。所有投訴均會絕對保密。



網上職安健投訴表格



### 必修的專業進修計劃在每個專業進修周期內的最低專業進修時數

專業進修計劃	每個專業進修周期內的最低專業進修時數
安全主任的專業道德和誠信 (由政府、與政府有關的機構或專業團體舉辦的專業會議/研討會)	1

### 每個專業進修周期內的最高許可專業進修時數計算方法

類別	每個專業進修周期內的最高專業進修時數
<b>(A) 短期或長期課程(包括其他學習範疇)</b>	
修課／遙距／電子學習課程 (由政府、與政府有關的機構、專業團體或教育機構提供)	99
修課／遙距／電子學習課程 (由其他機構提供)	50
<b>(B) 專業會議／研討會(包括其他學習範疇)</b>	
	99
<b>(C) 發表專業文章及創新</b>	
	99
<b>(D) 專業服務</b>	
	50
<b>(E) 制定安全及健康策略／訓練計劃</b>	
	50

### 每個專業進修周期內其他學習範疇的最高許可專業進修時數計算方法

項目	每個專業進修周期內 每個項目的最高專業 進修時數	每個專業進修周期內 其他學習範疇的 最高專業進修時數總和
(1) 工程學(由香港工程師 學會設立的任何界別)	20	20
(2) 資訊科技／軟件應用	15	
(3) 軟技能	20	





勞工處